

正 改

文
教
部
報
告
例

國
務
院
文
教
部

正 改
文
教
部
報
告
例

目次

文敎部訓令第一一號.....一
文敎部報告規程.....三

即報

番號 件名 報告者 頁

第一號 非常事變發生報告.....七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文敎部、直轄學校長、特別市長、
國立、直轄、圖書館、博物館、書物館、館所長

即日報

第二號 命令例規報告.....九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第三號 學校臨時停課報告.....一〇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文敎部、直轄學校長、所長
第四號 集會報告.....一一
其一、會議(講習會)招集報告.....一一
其二、會議(講習會)狀況報告.....一二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文敎部、直轄學校長
第五號 學校新設遷移報告.....一三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文敎部、直轄學校長
第六號 職員異動報告.....一四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文敎部、直轄學校長、特別市長、
國立、直轄、圖書館、博物館、書物館、館所長

第七號 教職員及學生犯罪報告.....同.....一五

月報

第八號 文教經費支出表.....各省長(含有興安四省長)、特別市長、文、教、部、直、轄、學、校、長、所、長.....一七

第九號 教職員薪俸支出表.....同.....一八

第一〇號 中等學校表.....各省長、特別市長.....一九

第一一號 高等專門學校表.....各省長、特別市長.....二一

第一二號 圖書館圖書及閱覽者數表.....各省長(含有興安四省長)、特別市長.....二二

第一三號 博物館標品及觀覽者數表.....各省長(含有興安四省長)、特別市長.....二三

期報

第一四號 祀孔經過報告.....各省長(含有興安四省長)、特別市長.....二五

第一五號 教員講習所報告.....教、員、講、習、所、長.....二六

年報

第一六號 文教行政概要報告.....各省長(含有興安四省長)、特別市長.....二七

第一七號 學校教育概況報告.....同.....二八

第一八號 社會教育概況報告.....同.....二九

第一九號 圖書館概況報告.....各省長(含有興安四省長)、特別市長、立、圖、書、館、長.....三一

第二〇號	博物館概況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及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三二
第二一號	宗教概要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三三
第二二號	職員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文部省直轄學校長、特別市長 國立圖書館館長	三四
第二三號	小學校數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三五
	其一、設立者別小學校數表		三五
	其二、學級數別小學校數表		三六
第二四號	小學校學級數表	同	三七
第二五號	小學校教員數表	同	三七
	其一、設立者別小學校教員數表		三八
	其二、小學校月薪額別教員數及月薪額表		三九
第二六號	小學校兒童數表	同	四〇
	其一、設立者別小學校兒童數表		四〇
	其二、學級數別小學校兒童數表		四一
	其三、年齡別小學校兒童數表		四二
	其四、學年別小學校兒童數表		四三
第二七號	小學校入學志願者數表	同	四四
第二八號	小學校入學兒童數表	同	四五
第二九號	小學校畢業兒童數表	同	四六
第三〇號	小學校退學兒童數表	同	四七
第三一號	中等學校表	同	四八
	其一、中等學校數表		四八

其二、中等學校學級數表.....四九

其三、中等學校教職員數表.....五〇

其四、中等學校學生數表.....五一

其五、中等學校學生異動數表.....五二

其六、中等學校畢業生狀況表.....五三

第三二號 高等專門學校表.....各省長、特別市、市長、文、教、部、直、轄、學、校、長

其一、專門學校教職員數表.....五四

其二、專門學校學級學生數表.....五五

其三、專門學校畢業生狀況表.....五六

第三三號 日本人及外國人教職員數表.....同.....五七

第三四號 日本人及外國人學生數表.....同.....五八

第三五號 日本人及外國人經營學校表.....各省長.....五九

第三六號 幼稚園表.....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省長)、特別市長.....六〇

第三七號 私塾表.....同.....六一

第三八號 留學生數表.....同.....六二

第三九號 官公學事收入表.....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省長)、特別市長、文、教、部、直、轄、學、校、長、所、長.....六三

其一、官公學事收入表.....六三

其二、小學校收入表.....六四

其三、中等學校收入表.....六五

其四、專門學校收入表.....六六

第四〇號 官公學事經費表.....同.....六七

其一、官公學事經費表.....六七

其二、小學校經費表	六八
其三、中等學校經費表	六九
其四、專門學校經費表	七〇
第四一號 官公有學產表	同
其一、官公有學產表	七一
其二、官公有學產種類別表	七二
第四二號 社會教育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其一、學校式社會教育施設表	七三
其二、觀聽講施設表	七四
其三、娛樂施設表	七五
第四三號 文教團體表	同
第四四號 公園及公共體育場表	同
第四五號 文廟表	同
第四六號 宗教表	同
其一、寺廟教會表	七九
其二、國籍別信徒數表	八〇
其三、國籍別布教者數表	八一
其四、國籍別外國布教者數表	八二
其五、外國系宗教收支表	八三

文教部訓令第一一號

(文總調發第一八號)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各特別市長

令 直轄學校長、所長

國立圖書館長

國立博物館長

關於^改正文教部報告例之件

爲令遵事關於首題之件現經本部制定呈奉國務院核准即自康德四年一月一日起所有報告除特定者外統依本例辦理惟其中之年報則由康德三年度施行仰即遵照再康德二年十一月六日本部訓令第一一四號公布之文教部報告例在本例施行之日廢止之併仰知照此令

文教部大臣 阮 振 鐸

康德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文教部訓令第一一號

(文總調發第一八號)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各特別市長

直轄學校長、所長ニ令ス

國立圖書館長

國立博物館長

改^正正文教部報告例ニ關スル件

茲ニ首題ノ件ヲ本部ニ於テ制定シ國務院ヨリ核准サレタリ仍テ康德四年一月一日以降ノ報告ハ特定ムルモノヲ除キ總テ本例ニ依リテ處理スヘシ但シ年報ハ康德三年度ヨリ施行ス
康德二年十一月六日本部訓令第一一四號ヲ以テ公布シタル文教部報告例ハ本例施行ノ日ヨリ之ヲ廢止ス

康德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文教部大臣 阮 振 鐸

文 教 部 報 告 規 程

第一條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文教部直轄學校長所長國立圖書館長及國立博物館長應依本例所定報告於文教部大臣

第二條 報告應於左定期限內提出之

即 報 即時

即 日 報 即日

月 報 翌月末日

期 報 依表式上之指定

年 報 翌年三月末日

第三條 重要且緊急之報告應先以電信電話或其他急速方法報告其概要然後速行另作詳細報告

第四條 報告上記入之地方名應依國務院訓令統計標

識用地方名排列之順序

第五條 報告必須作成副本備存

第一條 各省長（興安西南北省長ヲ含ム）特別市長文教部直轄學校長所長國立圖書館長及國立博物館長ハ本例ノ定ムル所ニ依リ文教部大臣ニ報告ヲ爲スヘシ

第二條 報告ハ左ノ期間内ニ之ヲ提出スヘシ

即 報 即時

即 日 報 即日

月 報 翌月末日

期 報 表式ニ指定ノ通

年 報 翌年三月末日

第三條 報告ニシテ重要且緊急ヲ要スルモノハ電信電話其他急速ナル方法ヲ以テ其ノ概畧ヲ報告シ後遲滯ナク詳細ノ報告ヲ爲スヘシ

第四條 報告ニ記入スヘキ地方名ハ國務院訓令統計標識トシテ用フヘキ地方名排列ノ順序ニ依ルヘシ

第五條 報告ヲ爲ストキハ必ス其ノ控ヲ作成シ保存シ置クヘシ

第六條 統計表如超過二頁以上時應設項目欄於各頁之第一行

第七條 統計表中之數字應用亞刺伯數字

第八條 統計表中之數字應於千位百萬位等每三位處置以「，」號有單位以下時應於單位處置以「・」號但單位下揭至三位爲止

第九條 統計表中之數字應記明其單位之名稱例如金額單位概以國幣度量衡以米突法但不得已用他種度量衡時須於備考欄內記入確實之換算率

第十條 統計表中計數不詳者須填以「？」無計數者以「—」有計數而不及單位者以「○」比較減少者冠以「△」於該數字上

第十一條 較前次報告有顯著異動事項須將其事由填註於備考欄

第十二條 至相當之期間表示一定之趨向或顯著之異動及其他認爲有重要事項之報告時應將其事實填記於備考欄

第六條 統計表ニシテ二頁以上ニ及フトキハ各頁ノ初行ニ項目ノ欄ヲ設クヘシ

第七條 統計表中ノ數字ハアラビヤ數字ニ依ルヘシ

第八條 統計表中ノ數字ニハ千位百萬位等三位毎ニ「，」ヲ附シ單位以下アルトキハ單位ニ「・」ヲ附シ單位以下三位迄ヲ掲クヘシ

第九條 統計表中ノ數字ニハ必ス其ノ單位ノ稱呼ヲ明記シ金額ハ總テ國幣ニ依リ度量衡ハ米突法ニ依ルヘシ但シ止ムヲ得ス他ノ度量衡ヲ用フル場合ハ備考欄ニ確實ナル換算率ヲ記入スヘシ

第十條 統計表中計數不明ノ欄ニハ「？」ヲ計數無キ欄ニハ「—」ヲ計數アルモ單位ニ達セサル欄ニハ「○」ヲ記入シ比較減少ノ數字ニハ「△」ヲ冠記スヘシ

第十一條 前回ニ比シ著シキ異動アル事項ノ報告ニハ其ノ事由ヲ備考欄ニ附記スヘシ

第十二條 相當ノ期間ニ亘リ一定ノ傾向又ハ著シキ異動ヲ示ストキ其他重要ナリト認ムル事項ノ報告ニハ其ノ旨ヲ備考欄ニ附記スヘシ

第十三條 於報告期限內不能報告時應將其理由及報告豫定日期先行呈報如有難於調查者可將其理由於報告所定期內陳明之

第十四條 報告如無該當事項時應將其意旨於報告期間內報告之但此時不必附呈表樣

第十五條 除本規程所定外特認爲有報告必要之事項應隨時報告之

第十三條 報告期限內ニ報告スルヲ得サルトキハ其ノ事由及報告豫定期日ヲ報告シ又若シ調査シ難キ事故アルトキハ其ノ旨ヲ報告所定期限內ニ稟申スヘシ

第十四條 報告ニシテ該當事項無キトキハ報告期間內ニ其ノ旨ヲ報告スヘシ此ノ場合ハ様式ヲ添附スルニ及ハス

第十五條 本例規ニ定ムルモノノ外特ニ報告ノ必要アリト認ムル事項ハ適時之ヲ報告スヘシ

即報

番 號

件 名

報 告 者

報告期限

第一號

非常事變發生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省長、特別市長
文 教 部 直 轄 學 校 長、所 長
國 立 圖 書 館 長
國 立 博 物 館 長

即 時

(樣式)

報告例第一號即報

非常事變發生報告

康 德 年 月

日

官 署 名

非常事變發生報告(或災害報告)

一、日 時

二、地 址

三、事 變(災害)概要

四、處 置

注意 本報告分爲非常事變發生報告與災害報告之兩種

一、非常事變發生報告乃關於文教部所管事項偶發重要事件之報告

二、災害報告乃天災地變及其他之災害對於文教部有關係之官公署及其保管財產施設或事業等被害狀況之報告

注意 本報告ハ非常事變發生報告災害報告ノ二種ニ分チテ報告スヘシ

一、非常事變發生報告ハ文教部所管事項ニ關スル重要突發事件ヲ報告スヘシ

二、災害報告ハ天災地變其他ノ災害ニ依ル文教部關係官公署及其ノ保管財產施設若クハ事業等ノ被害ノ狀況ヲ報告スヘシ

即日報

番 號

件 名

報 告 者

報告期限

第 二 號

命令例規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即 日

(樣式)

報告例第二號即日報

命 令 例 規 報 告

康 德 年 月 日

官 署 名

發 令 月 日

令 號

發 令 事 項

注意

本報告須將關於文教部所管事項之指令訓令及重要之指令批公函佈告並公告等報告之此中如有可爲例規之重要省令訓令等須將全文記入其餘只列開標題及公布年月日等可也

注意

文教部所管事項ニ關スル省令訓令及重要ナル指令批公函佈告並公告等ヲ報告スヘシ此中例規トナルヘキ重要省令訓令等ハ全文ヲ記載シ他ハ標題及公布年月日ノミ列記スヘシ

第三號

學校臨時停課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市長
文教部直轄學校長、所長

即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三號即日報

學校臨時停課報告

康德 年 月

官署名

一、校名

二、地址

三、停課年月日及期日

四、理由

注意 管内學校如臨時停課時須將其情由及預定日數等報告之超過預定

日數時亦同

注意 管内ノ學校ニ於テ臨時停課ヲ爲シタルトキ其ノ事情及豫定日數

等ヲ報告スヘシ豫定日數ヲ超過シタルトキモ亦同シ

第四號

集會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省長）
特別市長

即日

（樣式）

報告例第四號其一即日報

集會報告

康德 年 月 日

官署名

會議（講習會）招集報告

一、集會之目的

二、會議（講習）事項

三、開閉豫定日

自 月 日起至 月 日

四、集會時間

五、被招集者之種類

六、招集豫定人數

七、招集地

八、招集者

九、講師

(様式)

報告例第四號其二即日報

集會報告

康德 年 月 日

官署名

會議(講習會)狀況報告

一、集會開閉日 自 月 日起至 月 日

二、出席者種類及人數

三、經過概要

注意 本報告分爲招集報告與狀況報告兩種應照例表所定事項報告之

注意 本報告ハ招集報告ト狀況報告ノ二種ニ分チテ例表所定事項ヲ報告スヘシ

第五號

學校新設遷移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文教育部直轄學校長

即日

(樣式)

報告例第五號即日報

學校新設遷移報告

康德年

月

日

官署名

校名

地址

舊地址

新設或遷移年月日

說明

--	--	--	--	--

第六號

職員異動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北省長)、特別市長
 文 教 部 直 轄 學 校 長 所 長
 國 立 圖 書 館 館 長
 國 立 博 物 館 館 長
 即 日

(樣式)

報告例第六號即日報

職員異動報告

康德 年 月 日

官署名

年 月 日	事 由	官等級(或月俸)	所 屬	姓 名	生 年 月 日	略 歷

注意

各省特市教育廳科職員文教部直轄學校教職員國立圖書館職員及
 國立博物館職員之採用任官調任兼任免官失官休職復職調職兼職
 解職增俸減俸懲戒褒獎改名及死亡等應照例表所定事項報告之

注意

各省特市教育廳員文教部直轄學校教職員國立圖書館職員及國立
 博物館職員ノ採用任官轉任兼任免官失官休職復職轉勤兼勤解勤
 昇給降給懲戒褒賞改名及死亡等ニ付例表所定事項ヲ報告スヘシ

第七號

教職員及學生犯罪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省長)
特別市長
文敎部直轄學校長所長
國立圖書館長
國立博物館長

即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七號即日報

教職員及學生犯罪報告 康德 年 月 日

官署名

- 一、犯罪人氏名
- 二、年 齡
- 三、本 籍
- 四、住 址
- 五、所屬官署學校
- 六、職 名
- 七、官等級或月俸
- 八、犯罪之概要
- 九、對於犯罪人之處分
- 一〇、其他特爲參考事項

注意 教職員及學生中如有發生犯罪者時應照例表所定事項報告之

注意 教職員及學生中ニ犯罪者生シタルトキハ遲滯ナク例表所定ノ事項ヲ具シ報告スヘシ

月 報

番 號

第 八 號

作 名

文教經費支出表

報 告 者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 別 市 長

文教部直轄學校長、所長

報告期限

翌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八號月報

文教經費支出表

年度

月份

官署名

地 方 別	學 校 教 育 費			社 會 教 育 費			其 他			合 計		
	國 費	市 縣 區 費	村 費	國 費	市 縣 區 費	村 費	國 費	市 縣 區 費	村 費	國 費	市 縣 區 費	村 費
省 公 署												
何 市 (縣)												
總 計												
備 考												

注意 一、本表須填記每月自一日起至末日關於文教部所管施設與事業支出之經費額

注意 一、本表ニハ毎月一日ヨリ末日迄ニ支出シタル文教部所管事業ニ關スル諸般ノ施設及事業ニ支出セル經費額ヲ記入ス

三、國費乃指由國庫支出之款項、金額並理由填記於備考欄

三、國費トハ國庫ヨリノ支出金ヲ指ス、未拂額アルトキハ其種目、金額理由ヲ備考欄ニ記入ス

教職員薪俸支出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文教部直轄學校長、所長

翌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九號月報

教職員薪俸支出表

康德年 月份 官署名

地方別	已付額						未付額					
	國費	市縣旗費	區費	村費	計	國費	市縣旗費	區費	村費	計		
省公署 何市(縣)	本月	本月	本月	本月	本年計	本月	本月	本月	本月	本年計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總計												
備考												

注意 如有未付額須說明其理由於備考欄

注意 未拂額アルトキハ其理由ヲ備考欄ニ説明スヘシ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高等專門學校表

各省長、特別市長
文教部直轄學校長

翌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一一號月報		高等專門學校表		康徳年		月份		官署名					
校名	部別	學年別	學級數	授業日數	學生數		教員數		職員數		合計		
					上月末現在	本月末現在	休學者數	出席百分比	增加減少	本月末現在	增加減少	本月末現在	增加減少
立 學 校	(科)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計											
立 學 校	(學 部 (科))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計											
立 學 校	科 合	科											
		科 合											
立 學 校	科 合	科											
		科 合											

注意、一、本表須關於所管高等專門學校全部記入
 二、關於教職員之異動須將其理由說明於備考欄
 三、出席百分比乃以一個月內學生總出席日數與總缺席日數之和除總出席日數而得之商也

注意、一、本表ハ所管高等專門學校全部ニ付記入スルニシ
 二、教職員ノ異動ハ其理由ヲ備ケルニ於テハ總出席日數ヲ總出
 席日數ト總缺席日數トノ和ニテ除クタル商ナリ

第一二號

圖書館圖書及閱覽者數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特別圖書館長

翌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一二號月報

圖書館圖書及閱覽者數表

康德 年 月 日 官署名

圖書館名	館數	開館口數	藏書冊數					閱覽圖書		閱覽者數				備考							
			本月	日本書	歐美書	計	增	減	館內	館外	計	一日平均	兒童		成人						
													男		女	男	女				
總計																					

注意 本表上須記入關於國立圖書館及省特別市立圖書館

一、本表內須按每圖書館分別記入

三、增(減)欄內須與前月未藏書數與本月未藏書數之差數

四、館內欄須填以在館內閱覽圖書冊數館外欄以帶出館外閱覽

五、新報閱覽人數須將總數及一日平均數填記於備考欄

注意 本表ニハ各國立圖書館及省特別市立圖書館ニ付記入スヘシ

一、本表ニハ各圖書館別ニ記入スヘシ

三、增(減)欄ニハ前月未藏書數ト本月未藏書數トノ差計數ヲ

四、館內欄ニハ館內ニテ閱覽セラル圖書ノ冊數ヲ記入スヘシ

五、新聞閱覽者數ハ總數及一日平均數ヲ備考欄ニ記入スヘシ

第一三號

博物館標品及觀覽者數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國立博物館長

翌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一三號月報

博物館標品及觀覽者數表 (館名) 康德 年 月 日 官署名

開館數	標品數			增	減	觀覽者數				計	一日平均	觀覽費	
	本月陳列品	本月庫藏品	月末計			團體	個人						兒童
							軍人	學生	兒童				
總計													
備考													

注意 一、増(減)欄内須填前月末標品數與本月末標品數之差數
二、觀覽費欄須記入以每月自一日起至末日所徵收之總額

注意 一、増(減)欄ニハ前月末標品數ト本月末標品數トノ差計數ヲ記入スルベシ
二、觀覽料金ハ毎月自一日至末日ノ期間内ニ徵收セル總額ヲ記入スルベシ

期 報

番 號

件 名

報 告 者

報告期限

第一四號

祀孔經過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省長)
特別市長

春秋祀孔日後六十日以内

(樣式)

報告例第一四號期報

祀孔經過報告

康德

年

月

日

官署名

- 一、設備狀況
- 二、陳設狀況
- 三、禮 節
- 四、祭祀官及執事者名
- 五、參列者之狀況
- 六、經 費
- 七、其他特認有報告必要之事項

注意 關於各省長特別市長及各縣長主祭之上丁祀孔祭應照例定之事項

報告之

注意 各省長特別市長及各縣長主祭ノ上丁祀孔祭ニ付本例内列記ノ事

項ヲ報告スヘシ

第一五號

教員講習所報告

教員講習所長

畢業日後三十日以内

(樣式)

報告例第一五號期報

教員講習所報告

康德 年

月 日

教員講習所

一、設備狀況

二、學生出缺席及退學狀況

三、學生訓育狀況

四、卒業者之狀況

五、教職員之異動及待遇狀況

六、將來學事施設上認為有必要之事項

七、其他特認為有報告必要之事項

年報

番 號

件 名

報 告 者

報告期限

第一六號

文教行政概要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省長)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一六號年報

文教行政概要報告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一、概 說

二、沿革及組織

三、法 令

四、處 務

五、經 費

六、職 員

注意 一、「概說」須簡明記述年度內之文教行政全體狀況

二、「法令」須列記年度內公布之重要法令

三、「處務」須列記年度內實施之重要事項

注意 一、「概說」年度內ニ於ケル文教行政一般ニ關シ簡明ニ記述ス

ヘシ

二、「法令」年度內ニ公布セル重要ナルモノヲ列記スヘシ

三、「處務」年度內ニ實施シタル重要事項ヲ列記シテ略述スヘシ

第一七號

學校教育概況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一七號年報

學校教育概況報告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 一、概 說
- 二、官公立初等學校
- 三、官公立中等學校
- 四、官公立高等專門學校
- 五、私立學校
- 六、私 塾
- 七、幼稚園
- 八、特殊學校(盲啞學校等)
- 九、留學生

注意

關於管內學校應將其制度之變遷廢合配置之適否狀況設備狀況督
 勵就學狀況入學志願者並其就學狀況調育學生狀況編成學級狀況
 出缺席轉學並退學狀況關於特殊教育施設狀況添設科目狀況學費
 狀況教職員之異動俸給並待遇狀況畢業生狀況學校衛生狀況以及
 其他認為有報告必要之事項等應如式定區分列記彙報之

注意

管內ニ於ケル學校ニ關シ其ノ制度ノ變遷廢合配置ノ適否狀況設
 備ノ狀況就學督勵ニ關スル狀況入學志願者並其ノ就學ノ狀況學
 生調育ニ關スル狀況學級編成ノ狀況出缺席轉學並退學ノ狀況特
 殊教育ニ關スル施設ノ狀況加設科目ニ關スル狀況學費ニ關スル
 狀況教職員ノ異動俸給並待遇ニ關スル狀況卒業生ノ狀況學校衛
 生ノ狀況其他申報ノ必要アリト認ムル事項ニ付樣式ノ如ク區分
 シ一括シテ報告スヘシ

第一八號

社會教育概況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省長）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一八號年報

社會教育概況報告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一、概 說

二、學校式社會教育施設

- (一) 青年訓練所
 - (二) 青年學校
 - (三) 民衆學校
 - (四) 識字處
 - (五) 日語學校
 - (六) 職業傳習所
 - (七) 其 他
- 三、讀書閱覽施設
- (一) 閱報處
 - (二) 書報閱覽處
 - (三) 其 他
- 四、觀覽聽講施設
- (一) 動植物園
 - (二) 講演所

- (三) 問字處
 - (四) 民衆教育館
 - (五) 其他
- 五、文教團體
- (一) 學術及教育團體
 - (二) 宗教及教化團體
 - (三) 青少年團體
 - 1、童子團
 - 2、青年團
 - 3、婦女團
 - (四) 體育團體
 - (五) 其他
- 六、娛樂施設
- (一) 戲園
 - (二) 電影院
 - (三) 俱樂部
 - (四) 公園
 - (五) 其他

注意

關於社會教育施設應將其組織經營之概況與會員學生或入場者之狀況及應指導改善事項應照式定各項區分列記彙報之

注意

管内ニ於ケル社會教育上ノ施設ニ關シ其ノ組織經營ノ概況會員學生又ハ入場者ノ狀況及改善指導ヲ要スル事項等ヲ様式ノ如ク區分シ一括シテ報告スヘシ

第一九號

圖書館概況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省長)

特別市長

國立圖書館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一九號年報

圖書館概況報告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 一、概 說
- 二、建築及設備狀況
- 三、書籍蒐集保管狀況
- 四、閱覽者狀況
- 五、特殊施設狀況
- 六、職員異動狀況
- 七、特別調查研究事項
- 八、其 他

注意 關於國立圖書館及各省特別市縣旗市立圖書館應照式定事項列記
報告之

注意 國立圖書館及各省特別市縣旗市立圖書館ニ付樣式ニ列記シタル
事項ヲ報告スヘシ

第二〇號

博物館概況報告

各省長
特別市長
國立博物館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二〇號

博物館概況報告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 一、概 說
- 二、建築及設備狀況
- 三、標品蒐集及保管狀況
- 四、觀覽者狀況
- 五、特殊施設狀況
- 六、職員異動狀況
- 七、特別調查事項
- 八、其 他

注意 關於博物館應照式定事項列記報告之

注意 博物館ニ付樣式ニ列記シタル事項ヲ報告スヘシ

第二一號

宗教概要報告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二一號年報

宗教概要報告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 一、概 說
- 二、佛 教
- 三、喇嘛教
- 四、道 教
- 五、回 教
- 六、基督教
- 七、天主教
- 八、其他宗教

注意 關於管內寺廟教會布教所及宗教團體等應將其制度施設之概要管理維持之狀況事業之狀況僧侶道士教師等之狀況信徒之狀況及各教勢力之比較信仰心之變遷等按照式定各區分列記彙報之

注意 管內ニ於ケル寺廟教會布教所及宗教團體等ニ付其ノ制度施設ノ概要管理維持ノ狀況事業ノ狀況僧侶道士教師等ノ狀況信徒狀況各教勢力ノ比較信仰心之變遷等ヲ樣式ノ如ク區分シ一括シテ報告スヘシ

第二三號

小學校數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二三號其一年報

設立者別小學校數表 康德 年十二月末日現在 官署名

市縣旗別 (特市)	省立			市縣旗立			區立			村立			私立			計			
	初級	高級	兩級	初級	高級	兩級	初級	高級	兩級	初級	高級	兩級	初級	高級	兩級	初級	高級	兩級	
總計																			
備考																			

(様式)

報告例第二五號共二年報

小學校月薪額別教員數及月薪額表

康德 年十二月末日現在 官署名

市 縣 別 旗 (特 市)	月 薪 額										計	月 薪 額			
	十 圓 未 滿	十 圓 至 十 五 圓 未 滿	十 五 圓 至 十 八 圓 未 滿	十 八 圓 至 十 五 圓 未 滿	十 五 圓 至 十 八 圓 未 滿	十 八 圓 至 十 五 圓 未 滿	十 五 圓 至 十 八 圓 未 滿	十 八 圓 至 十 五 圓 未 滿	十 五 圓 至 十 八 圓 未 滿	十 八 圓 至 十 五 圓 未 滿		十 五 圓 至 十 八 圓 未 滿	總 額	一 人 最 高 額	一 人 最 低 額
何 縣 (何市)											省 立				
計											市 縣 旗 (特市) 立				
何 縣 (何市)											區 立				
計											村 立				
何 縣 (何市)											私 立				
計											總 計				

注意 一、月薪平均額乃以教員總數除月薪總額之數也 注意 一、月薪平均額ハ教員總額ヲ以テ月薪總額ヲ除シタル數ナリ

二、本表不含有日本人及外國人教職員 二、本表ハ日本人及外國人教職員ヲ含マズ

第二六號

小學校兒童數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省長)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四〇

報告例第二六號其一年報 設立者別小學校兒童數表 康德 年十二月末日現在 官署名

市縣旗別 (特市)	省		立		市		縣		旗		區		立		村		立		私		立		計		
	初	高	初	高	初	高	初	高	初	高	初	高	初	高	初	高	初	高	初	高	初	高	男	女	
總計																									
備考																									

(様式)

報告例第二六號其二年報

學級數別小學校兒童數表 (立) 康徳 年十二月末日現在 官署名

市 縣 旗 別	單 級		二 學 級		三 學 級		四 學 級		五 學 級		六 學 級		七 學 級 以 上		計							
	初級	高級	初級	高級	初級	高級	初級	高級	初級	高級	初級	高級	初級	高級	初 級	高 級	男	女	男	女	計	
(特 市)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備 考																						

注意 本表須分省立、市縣旗立、區立、村立、私立毎種用各紙填寫之 注意 本表ハ省立、市縣旗立、區立、村立、私立別ニ作成スベシ

小學校退學兒童數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様式)

報告例第三〇號年報

小學校退學兒童數表(立) 康徳

年度 官署名

市縣旗別 (特市)	死		亡		貧		困		患		病		轉		學		共		他		計	
	初級	高級																				
男																						
女																						
總計																						
備考																						

注意 本表は分省立、市縣旗立、區立、村立、私立毎種用各紙撰造之 注意 本表は省立、市縣旗立、區立、村立、私立別ニ作成スヘシ

(様式)

報告例第三一號其四年報

中等學校學生數表 (學校) 民國 年十二月末日現在 官署名

市縣旗別	省			立			市			縣			旗			立			私			立			合			計		
	初	二	三	初	二	三	初	二	三	初	二	三	初	二	三	初	二	三	初	二	三	初	二	三	初	二	三	初	二	三
(特 市)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總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中學校、師範學校、實業學校 (商工各科中學校、職業學校) 每種用各紙填寫之
 二、初級或高級中如有三學年制以上者須附填之
 三、修業生及畢業生須以原級在學者填記之
 四、標題內須註明校種 (例如商科中學校、水產科中學校等)

注意 一、本表ハ中學校、師範學校、實業學校 (商工各科中學校、職業學校) 別ニ作成スルニシテ學年制以上ノモノアルトキハ追加記入スルニシテ
 二、初級或ハ高級中ノ原級在學者トシテ計上スルニシ
 三、修業生及卒業生ハ原級在學者トシテ計上スルニシ
 四、標題ニハ校種ヲ明記スルニシ (例ハバ商科中學校、水産科中學校ノ如ク)

(樣式)

報告例第三一號其六年報

中等學校畢業生狀況表 (學校)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設立者別	初 級			高 級			合 計		
	上級官立學校	官立學校	私立學校	上級官立學校	官立學校	私立學校	上級官立學校	官立學校	私立學校
	畢業者	死亡	其他	畢業者	死亡	其他	畢業者	死亡	其他
省立									
市立									
縣立									
旗立									
私立									
計									
省立									
市立									
縣立									
旗立									
私立									
計									
總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中學校、師範學校、實業學校(職業學業、商科中學校、工科中學校等)每種用各種代號進之再標題內須記明校種(例如商科中學校)

注意 一、本表ハ中學校、師範學校、實業學校(職業學業、商科中學校、工科中學校等)別ニ作成シ標題ニハ校種(例ハ商科中學校)ヲ明記スルニシテ

二、各畢業生中如含有異性時須於全一欄內以紅字填記其數

二、各卒業生中異性ヲ有スルモノハ其數ヲ全一欄內ニ朱書ス

第三二號

高等專門學校表

各省長、特別市長
文教部直轄學校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三二號其一年報

專門學校教職員數表 (校名) 康德 年十二月末日現在 官署名

種 別	教 員		事 務 員		合 計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滿 蒙 人							
日 本 人							
俄 人							
其 他 外 人							
總 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各學校每校用各紙填寫之
二、校長、副校長均含在教員中

注意 一、本表ハ各學校別ニ作成スヘシ
二、校長、副校長ハ教員中ニ含ム

(様式)

報告例第三二號非二年報

專門學校學級學生數表 (校名) 康徳年度 育習名

種別	學級	學生現數										畢業生		入學者		退學		死亡		合計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本豫科	分科	級數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合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合計
本	科	科計																						合計
		科計																						合計
		科計																						合計
		科計																						合計
豫習科																							合計	
總計																							合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各學校向校用各紙填造之
 二、學生現在數乃年度末現在數也、此數內含有修了生、畢業生
 三、畢業生入學志願者入學者退學及死亡者均爲年度內之總數

注意
 一、本表ハ各學校別ニ作成スヘシ
 二、學生現在數ハ年度末現在トシ、修了生、卒業生ハ原級在學者トシテ計上スヘシ
 三、卒業生入學志願者入學者退學及死亡者ハ年度内ノ總數トス

日本人及外國人教職員數表

各省長、特別市長
文教部直轄學校長

翌年三月末日

報告例第三三號年報

日本人及外國人教職員數表 康德 年十二月末日現在 官署名

國籍別	初等學校						中等學校						高等專門學校						合計				
	市立		縣立		私立		市立		縣立		私立		國立		省立		私立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合計		
日本																							
俄國																							
英國																							
美國																							
法國																							
德國																							
義國																							
波國																							
國人																							
國人																							
國人																							
總計																							

第三四號

日本人及外國人學生數表

各省長、特別市長
文敎部直轄學校長

翌年三月末日

報告例第三四號年報

日本人及外國人學生數表

康德 年十二月末日現在

官署名

校別	國籍別	國立		省立		市縣旗立		區立		村立		私立		合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初等學校	內地人														
	日本朝鮮人														
	日俄其他外國人														
	計														
中等學校	內地人														
	日本朝鮮人														
	日俄其他外國人														
	計														
高等專門學校	內地人														
	日本朝鮮人														
	日俄其他外國人														
	計														
合計	內地人														
	日本朝鮮人														
	日俄其他外國人														
	計														

注意 本表内須將所管各學校在學之日本人及外國人數記入

注意 本表ニハ所管各學校全部ニ在學中ノ日本人及外國人數ヲ記入スヘシ

第三七號

私 塾 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长)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様式)

市縣特別 (特市)	私塾數	教師數		學生數		入學生數		退學生數		歲 費捐助金共 他 計	入 國 國 國	歲 津 辦 公 費 計	官署名	塾師俸津 平均額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計														

注意 一、私塾數、教師數及學生數須填記年度未現在數

注意 一、私塾數、教師數及學生數ハ年度未現在數ヲ記入スヘシ

第三九號

官公學事收入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文教部直轄學校長所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三九號其一年報 官公學事收入表(立)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市縣旗別 (特市)	小學校	中學校	女子中學校	師範學校	女子師範學校	實業學校	女子實業學校	專門學校	幼稚園	日語學校	青年訓練所	民衆教育館	民衆教養館	圖書館	其他	計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總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省立市縣旗(特市)立區立村立每種用各紙填造之
 二、實業學校含有商工等各科中學校及職業學校
 三、標題內須記明設立者別

注意 一、本表ハ省立市縣旗(特市)立區立村立別ニ作成スヘシ
 二、實業學校ニハ商工各科中學校及職業學校ヲ含ム
 三、標題ニハ設立者別ヲ明記スヘシ

(様式)

報告例第三九號其二年報

小學校收入表(立)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市縣旗別 (特市)	校 數	費 國		市縣旗費 國		區 費 國		村 費 國		學 費 國		學產收入 國		招 助 金 國		其 他 收 入 國		合 計 國		一校平均額 國	
總 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省立、市縣旗(特市)立、區立、村立、每種用各紙填送之
 注意 一、本表ハ省立、市縣旗(特市)立、區立、村立、別ニ作成スヘシ

- 二、本表内須記入各年度未決算額
- 三、金額須以圓爲單位以下四捨五入
- 四、標題内須記明設立種別
- 二、本表ニハ各年度未ノ決算額ヲ記入スヘシ
- 三、金額ハ圓ヲ單位トシ以下四捨五入スヘシ
- 四、標題ニハ設立種別ヲ明記スヘシ

(様式)

報告例第三九號其三年報

中等學校收入表 (校)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設立者別	校數	國費	市縣旗費	區費	村費	學費	學校費	學務收入	捐助金	其他收入	合計	一校平均額	國			
													男	女子	國	
省	立															
市	立															
縣	立															
旗	立															
區	立															
村	立															
計																
總計																

女子學校

注意 一、本表須分中學校、師範學校、實業學校(商工等各科中學校、職業學校)每種用各紙填造之

二、本表內須記入各年度未決算額

三、金額須以圓爲單位以下四捨五入

四、標題內須記明校種(例如商科中學校)

注意 一、本表ハ中學校、師範學校、實業學校(商工等各科中學校、職業學校)別ニ作成スヘシ

二、本表ニハ各年度未ノ決算額ヲ記入スヘシ

三、金額ハ圓ヲ單位トシ以下四捨五入スヘシ

四、標題ニハ校種(例ヘバ商科中學校)ヲ明記スヘシ

(樣式)

報告例第三九號其四年報 專 門 學 校 收 入 表 (立) 康 德 年 度 官 署 名

校 名	國 費	市 縣 旗 費	區 費	村 費	學 費	學 產 收 入	捐 助 金	其 他 收 入	合 計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總 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省立、市縣旗(特市)立每種用各紙填述之 注意 一、本表ハ省立、市縣旗(特市)立別ニ作成スヘシ

二、本表內須記入各年度未決算額

三、金額須以圓爲單位以下四捨五入

四、標題內須記明設立種別

二、本表ニハ各年度未決算額ヲ記入スヘシ

三、金額ハ圓ヲ單位トシ以下四捨五入スヘシ

四、標題ニハ設立種別ヲ明記スヘシ

第四〇號

官公學事經費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文教育部直轄學校長所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四〇號其一年報

官公學事經費表(立)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市縣旗別 (特市)	小學校	男子中學校	女子中學校	男子師範學校	女子師範學校	男子實業學校	女子實業學校	專門學校	幼稚園	日學校	語學校	青年訓練所	民衆教育館	圖書館	其他	計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總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省立、市縣旗(特市)立、區立、村立每種別各紙填寫之

二、實業學校含有商工等各科中學校及職業學校
三、本表以圓爲單位以下須四捨五入
四、標題內須記明設立者別

注意 一、本表ハ省立、市縣旗(特市)立、區立、村立別ニ作成ス
二、實業學校ニハ商工各科中學校及職業學校ヲ含ム
三、單位ハ圓トシ以下四捨五入スヘシ
四、標題ニハ設立者別ヲ明記スヘシ

(樣式)

報告例第四〇號其三年報

中等學校經費表 (校)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設立者別	校數	教員數	事務員數	傭工數	人津	財費	與旅費	備品費	消耗品費	印刷圖書費	通信運搬費	地房租	修繕費	雜費	合		計	一校平均額	學生平均額	
															經常費	臨時費				
																				計
省立																				
特市立																				
市立																				
縣立																				
旗立																				
區立																				
村立																				
計																				
女子學校																				
省立																				
特市立																				
市立																				
縣立																				
旗立																				
區立																				
村立																				
計																				

注意

- 一、本表須分中學校、師範學校、實業學校 (商工等各科中學)
- 二、校、職業學校) 每種用各紙算額
- 三、本表內須記入年度末決算額
- 四、金額須以圓爲單位以下四捨五入

注意

- 一、本表ハ中學校、師範學校、實業學校 (商工等各科中學)
- 二、校、職業各年度末トシノ決算額ヲ記入スヘシ
- 三、本表ハ圓ヲ單位トシ以下四捨五入スヘシ
- 四、金額ニハ校種 (例ハハ南科中學校) ヲ明記スヘシ

報告例第四一號共二年報 官公有學產種類別表 (行) 康徳 年十二月末日現在 官署名

市縣旗別 (町村)	土地面積 平方米	建築物面積 平方米	土地建築物及物品價額						基本			公債金		總計			
			土地	建築物	圖書	器械標本	器具	其他	計	土地面積	建築物面積	土地建築物及物品價額計	基本金		合計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圓
總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國、省、市(特別市)縣、旗、區、村有存種別
 二、各紙標進之再標題內須記明其種別
 三、建築物之面積含有二層樓、三層樓之面積
 三、價額須按時價計算之、再時價須按下列方法算出之

- 1、土地以附近民有地爲標準而估計
- 2、建築物及物品應由建築費或購買費中減去迄現在按年數多少之耗損額而估計
- 四、基本財產乃爲未學校之經費計以生利爲目的之財產也

注意 一、本表ハ國、省、市(特別市)縣、旗、區、村有別ニ作成
 二、標題ニハ其種別ヲ明記スヘシ
 三、建築物ノ面積ニハ二階、三階等ノ面積ヲ含ム
 三、價額ハ時價ヲ以テスヘシ時價ハ次ノ如ク算出スルモノトス

- 1、土地ハ附近ノ民有地ヲ標準トシテ評價スヘシ
- 2、建築物及物品ハ建築費或ハ購入費ヨリ現在ニ至ル年數多少ニヨル耗損額ヲ差引キテ評價スヘシ
- 四、基本財産トハ學校ノ經費ニ充ツヘキ利益ヲ得ルヲ目的トスル財産ナリ

第四二號

社會教育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四二號其一年報 學校式社會教育施設表 () 康德 年度 官署名

市縣旗別 (特市)	施設數		教職員數				學生數				畢業生數				入學者數				經費			
	公立	私立	計	公	立	私	計	公	立	私	計	公	立	私	計	公	立	計	國	國	國	
																						男
總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民衆學校、日語學校、職業傳習所、青年學校、青年訓練所、農藝訓練所及其他相似學校之施設種類用各紙填寫之
 二、公立乃省、市、縣、旗、區、村、協和會等公的機關之設立經營者也
 三、施設數、教職員數、學生數須填記年度末現在數
 四、標題內須記明施設種別(例如民衆學校)

注意
 一、本表須分民衆學校、日語學校、職業傳習所、青年學校、青年訓練所、農藝訓練所及其他相似學校之施設種類用各紙填寫之
 二、公立乃省、市、縣、旗、區、村、協和會等公的機關之設立經營者也
 三、施設數、教職員數、學生數須填記年度末現在數
 四、標題內須記明施設種別(例如民衆學校)

第四三號

文教團體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七六

(樣式)

市縣旗別 (特市)	團體數	職員數			會員數			歲次				入出					
		男	女	計	男	女	計	會費	捐助金	事業收入	其他	計	依津	辦公費	其他	計	
總計																	

注意 一、本表須分教育及學術團體、宗教及教化團體、青少年團體、體育團體每種用各紙填寫之再青少年團體須分童子團、青年團、婦女團各別填寫之
二、團體數、職員數及會員數須將其年度末之現在數填記之
三、標題內須註明團體種別

注意 一、本表入教育及學術團體、宗教及教化團體、青少年團體、體育團體別ニ作記入スヘシ
二、團體數、職員數及會員數ハ年度末ノ現在數ヲ記入スヘシ
三、標題ニハ團體種別ヲ明記スヘシ

第四六號

宗教表

各省長(含有興安西南北省長)
特別市長

翌年三月末日

(樣式)

報告例第六四號其一年報		寺廟教會表(教)康德		年十二月末日現在		官署名	
市縣旗別 (特市)	寺廟教會數	信徒數		計		男	女
		布教者	數	男	女		
宗							
計							
宗							
計							
宗							
計							
總計							
總計							

注意 一、本表須按佛教、道教、回教、喇嘛教、天主教、基督教、神道、薩滿教、猶太教、希臘教各用各紙填寫之
 二、本表內須按宗派各別記入
 三、信徒數如不能正確調查時以推定數亦可也
 四、本表標題內必須記入宗教名

注意 一、本表ハ佛教、道教、回教、喇嘛教、天主教、基督教、神道、薩滿教、猶太教、希臘教別ニ作成スヘシ
 二、本表ニハ宗派別ニ記入スヘシ
 三、信徒數ハ正確ニ調査シ難キトキハ推定數ヲ記入スヘシ
 四、表題ニハ必ズ宗教名ヲ記入スヘシ

康德四年二月印刷
康德四年三月發行

新
京
國
務
院
文
教
部

